

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高科技管材生产扩建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意见

2020年1月2日，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在甘肃省定西市临洮县组织召开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高科技管材生产扩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本次竣工环保验收会由建设单位—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环评单位及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甘肃众仁检验检测中心和3名特邀专家（名单附后）组成验收工作组。会前验收工作组成员踏看了项目现场，会议期间听取了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关于项目实施情况的介绍以及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对于验收报告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工作组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环评中建设内容包括“新建滚塑生产线5条、玻璃丝布缠绕机组2套、磨粉机10台，将原有6t燃煤热水锅炉改造为3台1.5t的天然气锅炉”，为了适应新农村建设，保证新农村卫生器具生产线的建设，由于资金投入原因，目前仅建成滚塑生产线3条，原有6t燃煤热水锅炉改造为3台1.5t的天然气锅炉。此次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待项目全部生产线建成后，再进行整体验收。

（二）环保审批情况

2018年12月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委托兰州洁华环境评价咨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科技管材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原临洮县环境保护局于2018年11月27日下发了“关于高科技

管材生产扩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临环评表【2018】36号）。本项目于2018年12月开工建设，于2019年6月进行设备调试并投产试运行。从立项至调试过程中，本项目未收到环保投诉。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为15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4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阶段性验收范围为3条滚塑生产线。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现场调查、查阅验收报告，并对照《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可知，本项目不涉及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本项目3条生产线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通过生产车间顶部已建有的气楼自然通风，自然通风加屋面设置顶风机机械通风可使废气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标准要求。

（二）废水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用水，主要是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园区污水管网中，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限值。

（三）噪声

本项目对各类噪声设备分别进行建筑隔音、基础减振、安装消声器

等措施以及高效的维护和管理，来减少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危害。

（四）固体废物

本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会有边角料和不合格产品经破碎磨粉后全部回用于生产；废弃的包装袋集中收集后外售废品回收站；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委托环卫部门清运。通过采取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废均得到合理有效处置，对周围环境基本无不良影响。

四、环保设施调试效果

（一）噪声

根据本项目的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厂界昼间、夜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3类标准，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二）废气

根据本项目的验收监测结果可知，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中非甲烷总烃和颗粒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三）废水

根据本项目的验收监测结果可知，生活污水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4三级标准限值。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建设单位依据环评报告及环评批复中提出的各项治理措施对污染物进行了有效治理，在验收期间均能做到达标排放及妥善处理处置，项目的建设运行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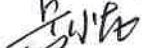
根据《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高科技管材生产扩建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结合现场调查，建设单位基本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环境保护资料齐全，落实了环评报告及批复的要求，污染物达标排放，验收工作组同意本项目通过本次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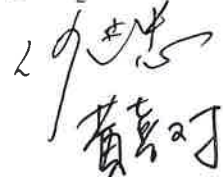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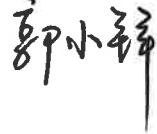

1、建设单位应进一步落实环保主体责任，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加强环境管理，确保污染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及污染物达标排放。

2、建设单位应尽快建设其他生产线，待项目所有生产线建成后，再进行整体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应核实验收执行标准，细化项目变动情况及变动理由调查。

验收工作组组长：

验收工作组成员：

甘肃顾地塑胶有限公司

2020年1月2日